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NNER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8)

於2014年6月2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在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6月2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2014年5月2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建議之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得本公司之股東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批准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採納本公司新組織章程細則。	395,817,100 (99.998%)	6,000 (0.002%)

由於上述決議案已獲超過75%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538,019,000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建議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點票之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陳 洪

香港，2014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陳洪先生及孫軍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劉冰先生、何林麗屏女士及喬健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力先生、蔡錦輝先生及陳昌達先生組成。